

# 西安市未央区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供应商名录入围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XGL24-03F)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西安市, 未央区

## 一、招标条件

本西安市未央区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供应商名录入围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招标人为西安市未央区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西安市未央区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供应商名录入围项目, 共划分 5 个标段, 分别为材料供应名录、车辆运输名录(土方清运)、劳务分包名录、机械租赁名录、安保名录。具体服务方案及要求以招标文件和招标人《西安市未央区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办法》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5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材料供应名录; (002)车辆运输名录(土方清运); (003)劳务分包名录;  
(004)机械租赁名录; (005)安保名录;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材料供应名录)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需包含建筑材料销售;

2、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或单位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002 车辆运输名录(土方清运))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或单位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供应商需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及《西安市建筑垃圾处置（运输）证》；

(003 劳务分包名录)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需包含劳务分包；

2、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或单位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004 机械租赁名录)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需包含机械租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或单位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005 安保名录)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或单位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须提供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不得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供应商需具有《保安服务许可证》；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04日09时00分到2024年03月11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从2024年3月4日到2024年3月11日，每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获取方式：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电子邮箱（1973605010@qq.com）发送电子版资料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电子版资料需提供：





介绍信及身份证扫描件,所有资料加盖公章后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邮箱,邮件标题以“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获取邮箱”的方式命名,资料确认后将招标文件费支付账户信息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递交资料的邮箱,无需现场购买。供应商支付成功后请将支付凭证发送至 1973605010@qq.com 邮箱,确认无误后招标文件及购买收据电子版将发送至获取邮箱。如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内未收到邮件回复请联系业务部,电话 18192742870。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凤城十一路与文景路十字向西 50 米维慕智能酒店西安高铁北站店 13 层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3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凤城十一路与文景路十字向西 50 米维慕智能酒店西安高铁北站店 13 层会议室

## 七、其他

本次公告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发布。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西安市未央区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西安市未央区城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 665 号

联 系 人: 高菲菲

电 话: 029-86262757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亘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友谊东路 70 号 24 幢 10602 室

联 系 人: 赵阿香

电 话: 18192742870

电子邮件: 1973605010@qq.com



